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6-066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股权回购及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权回购完成情况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履行股权回购义务暨签署<回购协议>的议案》。控股子公司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新星”）拟回购洛阳工控新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洛阳工控新星”）所持有的洛阳新星 15.5263%的股权并拟签署《回购协议》。本次回购完成后，洛阳工控新星将不再持有洛阳新星股权，洛阳新星将本次股权回购定向减资，公司直接持有洛阳新星的股权比例将由 84.47%变更为 100%，洛阳新星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履行股权回购义务暨签署<回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8 日、202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 21,300.00 万元用于回购控股子公司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15.5263%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2026 年 6 月 25 日，洛阳新星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13 亿元回

购洛阳工控新星持有其的 15.5263%股权，完成本次股权回购事项。

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情况

近日，洛阳新星就上述股权回购事项完成定向减资及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公司直接持有洛阳新星的股权比例由 84.47%变更为 100%，洛阳新星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洛阳新星相关信息如下：

- 1、名称：新星轻合金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MA44FR3TX1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肖爱明
- 5、住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商城街道（杜甫大道与招商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20 米）
- 6、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 7、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1 日
-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